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对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承销保荐业务整合进入全资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故国联民生承销保荐现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李东茂先生和张春晖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法定持续督导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对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仍需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由于李东茂先生和张春晖先生工作发生变动，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决定委派尚书磊先生和汤泽骏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接替李东茂先生和张春晖先生的工作，继续履行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尚书磊先生和汤泽骏先生，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

公司董事会对李东茂先生和张春晖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5 日

附件：尚书磊先生、汤泽骏先生简历

尚书磊先生，现任职于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曾参与的项目包括洁特生物（688026）IPO 项目、九联科技（688609）IPO 项目、利和兴（301013）IPO 项目、洁特生物（688026）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项目、御银股份（002177）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汤泽骏先生，现任职于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参与的项目包括洁特生物（688026）IPO 项目、利和兴（301013）IPO 项目和道氏技术（300409）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道氏转 02）。